

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內部控制小組設置要點

100年7月6日99學年度第18次行政會議通過
依據人事室100年9月6日(100)第一科大人通字第1000374號通知配合修正第3點
102年2月6日101學年度第7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依據主計室102年2月7日第一科大會郵字第102007號通知配合修正第3點
102年8月7日102學年度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依據人事室103年7月18日(103)第一科大人通字第103000232號配合修正第3點
依據秘書室104年2月3日簽奉核定配合修正第1點
104年12月2日104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106年3月8日105學年度第8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本校為強化本校內部控制制度，依據行政院「強化內部控制實施方案」規定，設置內部控制小組（以下簡稱本小組），並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要點所稱內部控制，係指一種管理過程，用以合理達成資訊之可靠性與完整性，政策、計畫、程序、法令及規章之遵循，資產之保全，資源之經濟及有效使用，營運或專案計畫目標之達成，亦即在合法中提升績效，提高資源運用效能，使興利與防弊兼顧的重要制度，該項制度係由本校內部各單位設計、建制，並由本校所有教職員工共同遵循。
- 三、本小組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，教務長、學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、國際長、通識教育中心中心主任、創新創業教育中心中心主任、語言教學中心中心主任、圖資館館長、主任秘書、人事室主任、主計室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其餘委員由校長遴聘校內專業教師一至三人擔任，遴聘委員任期二年，得連續聘任之。
- 四、本小組任務如下：
 - （一）檢討強化現有內部控制作業。
 - （二）整合檢討各項業務內部控制作業。
 - （三）參採各權責機關所訂內部控制制度共通性作業範例等，並審視個別性業務之風險性及重要性，訂定合宜之內部控制制度，簽報校長核定。
 - （四）辦理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作業教育訓練。
 - （五）依「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」覆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作業。
 - （六）校長交辦事項或其他經本小組會議決議辦理之事項。
- 五、本小組每學年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。開會時，由召集人擔任主席；召集人未能主持會議時，由出席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。
- 六、本小組召開會議時，得邀請相關單位人員列席說明。
- 七、本小組行政工作由秘書室派員擔任。
- 八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